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2月28日以书面、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2年3月10日在中信特钢大楼22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公司监事会主席郝静洪先生主持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

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8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如公司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拟保持分配总额不变，按照调整每股分配比例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1 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业务经验，具备从事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该会计师事务所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因此，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费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25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兴澄特钢向参股公司湖北中航冶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子公司兴澄特钢向参股公司湖北中航冶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22 年度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向金融机构借贷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无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公司的内控制度、内控体系健全和完善，风险评估、风险控制进一步落实，公司的运行质量、管理效率不断提高。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状况，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3 月 11 日